

黄许可决〔2025〕181号

山西离柳矿区光明煤矿项目 取水许可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山西大土河煤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办理山西离柳矿区光明煤矿项目取水许可审批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黄河水利委员会水文局受委托对该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技术审查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决定准予山西离柳矿区光明煤矿项目取水许可审批行政许可。具体许可事项如下：

二、光明煤矿为山西离柳矿区规划新建矿井之一，行政区划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三号

设置格式[董坤]: 居中,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长城小, (中文)长城小, 二号

设置格式[董坤]: 居中,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长城小, (中文)长城小, 二号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三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仿宋_GB2312, (中文)仿宋_GB2312, 三号

设置格式[董坤]: 两端对齐, 缩进: 首行缩进: 0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无孤行控制,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三号, 字距调整: 0 磅, (复杂文种)

设置格式[董坤]: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宋体, (中文)宋体, 四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右 1.5 字符

隶属山西省吕梁市临县，井田面积 23.5593 平方公里，2014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发改能源〔2014〕850 号文件核准光明煤矿建设规模为 240 万吨/年，配套建设相同规模的选煤厂。

三、同意该项目施工期以井筒渗水作为生产取水水源，以湫水河河谷阶地孔隙地下水作为生活取水水源；运行期以自身矿井水作为生产及生活非饮用水取水水源，以湫水河河谷阶地孔隙地下水作为生活饮用水取水水源。考虑输水及净化处理损失后，该项目施工期年最大取水量 21.3 万立方米，其中生产年取水量 12.4 万立方米，生活年取水量 8.9 万立方米；运行期年取水量 78 万立方米，其中生产年取自身矿井水量 63.3 万立方米，生活年取水量 14.7 万立方米（自身矿井水 9.2 万立方米，地下水 5.5 万立方米）。待山西省中部引黄工程临县配套工程建成通水后，该项目生活水源应由地下水调整为黄河干流地表水，取水指标占用山西省中部引黄工程临县分水指标。

三、同意该项目矿井水取水口设在工业场地矿井水处理站进水口，坐标为北纬 37° 43' 06"，东经 110° 53' 51"，矿井水经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输送至生产及生活非饮用水点。地下水取水口位于湫水河河谷阶地 1 眼集水井井口，坐标为北纬 37° 43' 06"，东经 110° 54' 09"，经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输送至生活饮用水点。

该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采用解析法和水文地质比拟法预测矿井涌水量，并推荐水文地质比拟法预测的年矿井涌水量 72.5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四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左 1.5 字符

万立方米作为煤矿正常矿井涌水量，解析法预测的年矿井涌水量
82.8万立方米作为煤矿最大矿井涌水量。水源井年可供水量为
30.75万立方米。经处理后的矿井水和地下水水量、水质可以满
足该项目用水需求。

四、基本同意该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取用水合理性
分析、节水评价相关内容及节水措施。该项目原煤生产水耗指标
为0.053立方米/吨，符合《煤炭采选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2019)I级基准值；采煤单位产品新水量为0.127立方米/吨，
符合《山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14/T1049.2—2021)先进值要
求；单位入洗原煤用水量为0.039立方米/吨，符合《黄河流域
工业用水定额第2部分：选煤》(GB45669.2—2025)1级标准
要求。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节水措施，配套
建设的节水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你公司应定期将涉及强制性用水定额的产品（工序）用水信息报
送黄河上中游管理局。

五、基本同意该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废水和矿井
水处理方案。该项目生产和生活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
排。选煤厂煤泥水闭路循环，不外排。

你公司应建立应急管理机制，落实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
相关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废水监控，确保项目建设运行满足
水资源保护的要求。加强井田地下水水位监测，定期将地下水水

 删除[值班室2]: -

 删除[一个人的旅途]: 有关

 删除[值班室2]: -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 宋体, (中文) 宋体, 四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右 1.5 字符

位状况报送黄河上中游管理局。合理选择保水采煤开采工艺，最大程度减轻煤炭开采对水资源的扰动影响，促进减少矿井涌水量，有效保护地下水。

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和《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28714—2023）、《计划用水管理办法》（水资源〔2014〕3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用水节水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办节约〔2025〕184号）、《水利部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水管〔2021〕188号）等相关要求，你公司应加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用水统计等工作，加强矿井涌水量和回用量的监测，安装合格的在线计量设施，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计量数据准确、可靠并实时传至黄委取用水管理平台。

七、项目取水工程或者设施建成并试运行满30日，且取水信息传至黄委取用水管理平台后，你公司应当按照《黄河取水许可管理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规定，向黄委报送有关材料，申请核发取水许可证。

黄河上中游管理局及其所属管理机构负责该项目取水许可、计划用水和强制性用水定额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山西省水利厅及相关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属地管理并组织实施计划用水管理。

八、你公司应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缴纳水资源税。

九、本决定书有效期为3年。自决定书印发之日起3年内，

删除[值班室 2]: -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四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左 1.5 字符

该项目取水工程或者设施未开工建设，本决定书自行失效。若该项目的取水地点、取水水源、取水量、取水用途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申请取水。

联系人：闫路遥 0371-66022405

黄 委

2025年12月29日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首行缩进: 18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首行缩进: 15.5 字符,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制表位: 36 字符, 左对齐,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行距: 固定值 29 磅, 不允许标点溢出边界

设置格式[董坤]: 字体: (默认) 宋体, (中文) 宋体, 四号

设置格式[董坤]: 缩进: 右 1.5 字符

抄送：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黄河上中游管理局，黄委移民局，山西省水利厅，吕梁市水利局。

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2月29日印发